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均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担保（均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东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远大油脂（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东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12 月 17 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时对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预计额度不超过 100.93 亿元，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29 日、12 月 18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担保在上述的预计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再履行审议程序。

二、对被担保方已经审议的担保预计额度等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被担保方	2022 年度已 审议担保预 计额度	本次担保前 2022 年度已 用担保额度	本次使用 2022 年度 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 2022 年度可用 担保额度	以前年度担 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 担保余额
1	远大油脂（东莞）有限公司	2	0	0.5	1.5	0.5	1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远大东莞成立于 2009 年 2 月 10 日，注册地点为广东省东莞市麻涌镇文武涌路 5 号，法定代表人为戴志勇，经营范围：农副食品加工；食品制造；农、林、牧产品批发（不含稻谷、小麦、玉米批发）；食品批发（不含烟草制品批发）；食品零售（不含烟草制品零售）；贸易代理；其他专业咨询；包装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远大东莞注册资本为 34,171.2134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远大东莞 2020 年度经审计实现销售收入 65,954 万元，利润总额 278 万元，净利润 278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8,703 万元，负债总额 10,82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003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0,828 万元），净资产 7,875 万元，无或有事项。远大东莞 2021 年 1 至 9 月实现销售收入 109,471 万元，利润总额 1,714 万元，净利润 1,714 万元；2021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49,646 万元，负债总额 40,057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40,006 万元），净资产 9,589 万元，无或有事项。

远大东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

2.1 保证期间为从本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为免疑义，具体授信的种类包括贷款及/或主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的银行授信品种，以下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之日后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2.2 为免疑义，若主合同为贷款类合同的，其约定的贷款（或融资）期限到期（包括提前到期的情形）之日视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主合同为银行承兑类合同的，甲方实际对外付款之日视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主合同为开立担保类协议的，甲方对外履行担保义务之日视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主合同为开立信用证类协议的，则甲方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之日视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若主合同为其

他融资文件的，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包括提前到期的情形）之日视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

2.3 保证期间，甲方依法将其债权转让给第三人的，乙方谨此同意在原保证的范围内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且前述转让无需通知保证人。

3、金额

不超过 5,000 万元。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是为了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发展。远大东莞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偿还能力。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对远大东莞的高管任免和经营决策有控制权，能够对远大东莞的经营管理实施有效控制。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 941,047.21 万元（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693,925 万元、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余额 247,122.21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56.44%。

2、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

3、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的情形。

特此公告。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